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1-040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21年2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于2021年2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20号）。

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2,223.44万元收购贵州光正医药销售有限公司100%股权、贵州光正医药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本公告日，贵州光正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和贵州光正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已完成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

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会后事项分别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承诺函》、《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重大事项承诺函》（大华核字[2021]007965号）。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二日